



项目编号：SXHYFSZC-2025-05-1

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 系统项目采购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采 购 单 位 ：陕西省安康中学

采购代理构 ：陕西鸿源沅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 制 时 间 ：2025 年 05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6
第三章	商务条款	25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31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36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南井街安怡大厦 1302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YFSZC-2025-05-1

项目名称：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7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17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7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 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网络设备	170000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170,000.00	17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5 个日历天；质保期：叁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2)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
-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



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后附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6）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止时点为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

（7）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9）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10）提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05 月 19 日 至 2025 年 05 月 21 日，

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 ， 下午 14:3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南井街安怡大厦 1302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5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南井街安怡大厦 1302 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5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南井街安怡大厦 1302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报名须知：投标供应商请携带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后附法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只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到陕西鸿源沅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处进行谈判投标备案登记。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安康中学

地址：安康市育才路 94 号

联系方式：0915-32068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鸿源沅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南井街安怡大厦 1302 室

联系方式：0915-311667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常女士

电话：17709156783

陕西鸿源沅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5 月 16 日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总 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一）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 采 购 人：陕西省安康中学
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鸿源天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 1.1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2 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后附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止时点为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

(7) 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10) 提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

投标供应商须保证在谈判响应文件中仍有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会议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后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1.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4 投标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免费获取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谈判文件并未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2.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1 本次谈判所用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二）条款所规定的合格投标供应商。



2.2 货物系指投标供应商按谈判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的货物。

2.3 服务系指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须承担的与谈判货物有关的辅助服务，如包装、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三）谈判费用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二、谈判文件

（四）谈判文件构成

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商务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五）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投标供应商均应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3585168821@qq.com），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谈判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2.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供应商有约束力。投标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供应商。

4.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六）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七）编制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谈判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谈判将被拒绝。

2.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八）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1. 投标供应商编写的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谈判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谈判响应函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谈判报价表
- （4）投标分项报价表
- （5）商务响应偏离表
- （6）技术响应偏离表
- （7）资格证明文件
- （8）谈判方案说明
- （9）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 （10）供应商近三年业绩有关证明材料
- （11）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 （12）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4）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15）“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2. 投标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二章（八）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谈判响应文件，不得缺少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3. 投标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二章（八）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九）谈判报价

1. 供应商必须对采购服务进行完整报价。采购人拒绝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谈判。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对本次采购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壹拾柒万元整（¥170,000.00），谈判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3. 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谈判，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报价，经谈判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谈判小组认为不成立，则按无效标处理。

（十）谈判货币

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十一）谈判有效期

1. 谈判有效期为谈判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谈判有效期比谈判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2. 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谈判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十二）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正本和二份副本，并在每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供应商在提供纸质谈判响应文件的同时提交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扫描件 U 盘两份（U 盘标注清投标人名称）放入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按谈判文件第五章附件“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填写。



2. 谈判响应文件按要求均应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4. 除投标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5. 谈判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6. 如未按第二章（十三）规定制作和签署的谈判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十三）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投标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密封包装，封口处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其谈判将被拒绝。正本装入一个密封袋中，所有副本装入一个密封袋中，响应文件总共为独立的两袋。密封袋上清楚的标注“正本”或“副本”。响应文件采用左侧胶粘方式装订，逐页编制页码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装订应牢固、不得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并编制标注页码的目录。

2. 标记要求：

（1）标明“递交至陕西鸿源津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5 年 ____ 月 ____ 日 ____ : ____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标明投标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3. 资格证明文件单独装袋（上面标明投标供应商名称）；

4. 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间内拒绝接收未按规定密封或密封不完整的谈判响应文件。

（十四）谈判截止日期

1. 投标供应商应在不迟于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将谈判响应文件递交



至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二章（五）规定，通知因修改谈判文件而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十五）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谈判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十六）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谈判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投标供应商须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 投标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十三）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3. 在谈判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4. 从谈判截止期始至谈判文件确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五、谈判与评审

（十七）文件开启和评审

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谈判、文件开启、评审工作，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投标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谈判的代表携带相关资质证件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3. 谈判时，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查验其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投标文件是否被开启、原始密封是否完好，查验完毕签字确认。各投标供应商对密封查验结果自行负责，不相互查验及提出质疑。

4. 按照（十六）条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书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5. 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表”中的全部内容，依据



程序不予宣读。

（十八）谈判小组

1.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
2. 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工作，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3.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投标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谈判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供应商及与谈判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十九）谈判办法及内容

1. 谈判原则：

- （1）坚持谈判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综合评估，择优选择资质齐全、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资质审查、第一次谈判报价、谈判过程、谈判承诺、最后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第一次报价与最后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投标供应商，只有在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后报价和评审的机会。谈判小组按其最终承诺和报价内容，推荐成交候选单位排序。

2.1 谈判报价依据陕西省财政厅 2016 年 53 号文件规定不予以公布。

2.2 资质评审：本次谈判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谈判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3	税收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后附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主体信用查询记录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止时点为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
7	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特定资质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能力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10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声明	提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
注：投标人须保证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有上述资格证明文件，缺项或审核不合格的，将自动丧失参会资格。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如是法人请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如是被授权委托人请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后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3 符合性评审：主要对各投标供应商资格以及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符合性的审定。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各投标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或参加谈判的各供应商名称与购买谈判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2）投标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3）谈判响应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的。

（4）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5）谈判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6）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3. 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谈判，最后由投标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1) 技术方案评审。主要审核谈判方案的可行性、可靠性及完整性等。

(2) 质量保证评审。

(3) 投标供应商培训、售后服务措施的确认。

(4) 综合评定，推荐候选成交单位。

(5) 谈判澄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就谈判响应文件中有疑义之处或前后表述不一致的问题，向投标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投标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包括电传、传真）提交，并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确认。

(6)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给定的格式如实填写，充分反映谈判文件的要求，出现下列情况，统一规定为：

① 图表与文字不符，以图表为准。

② 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

③ 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④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 投标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弄虚作假的，谈判小组将取消其谈判资格。

5. 谈判小组根据满足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以有效报价最低者推荐为成交第一候选人，其次低价者第二候选人，以此类推。若成交候选人的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分别依次序以：技术方案、商务响应的优劣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

6.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6.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6.1.1 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规定；

6.1.2 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金融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程序以平台指南为准）。



6.2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6.2.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符合政府采购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小微企业投标人的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前款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投标人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5) 投标人需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对照自身情况及所提供产品的制造商、服务商的信息自行判断是否全部属于中小微企业。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的中小微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扶持,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在公示中标结果时公开。

(6) 投标人应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6.2.2 监狱企业政策

(1) 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属于监狱、戒毒企业的证明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10%的价格扣除,监狱、戒毒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2)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且所投货物全部由监狱企业制造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出具证明文件的单位不符合要求的,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6.2.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1) 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投标人,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10%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优惠政策。

(2)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所投货物全部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

6.2.4 节能环保标志产品政策

(1) 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 号) 等政府采购政策, 对获得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 投标人可以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对获证产品信息进行核对。

(3)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 本应属于优先采购的, 不再享受优先采购政策; 属于强制采购的, 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1) 未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或经核对认证证书存在信息有误的;
- 2) 认证证书已过期。

①享受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投标人, 可以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②鼓励中标(成交) 供应商在提供货物(产品) 包装、运输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 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6.3 对于符合政策性优惠的, 其评标价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计算调整。

6.3.1 符合(财库〔2020〕46 号)、(财库〔2022〕19 号) 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单位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1) 对符合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非联合体投标) 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 确认为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 下同) 投标的, 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 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6.3.2 符合(财库〔2017〕141 号) 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标价计



算规则：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确认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的，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件相关规定。

2) 投标时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3) 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3.3 符合（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2)确认为监狱企业投标的，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财库〔2014〕68 号）文件相关规定。

2) 投标时提供本单位生产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生产的货物。

3) 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3.4 符合（财库〔2021〕19 号）文件规定的来自贫困地区提供农副产品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于来自贫困地区提供农副产品的投标人，报价给予 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5%）

(2)确认为来自贫困地区提供农副产品的投标人，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财库〔2021〕19号）文件相关规定，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2) 投标时提供本单位生产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贫困地区生产的货物。

3) 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3.5 符合节能产品文件规定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1) 投标货物涉及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3%）；（不是所有投标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2) 符合环境标志产品文件规定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3) 投标货物涉及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相关证书的颁发机构应来自《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3%）；（不是所有投标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二十）谈判小组根据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谈判结果报告，报采购人。

（二十一）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

六、授予合同

（二十二）成交通知书

1. 成交单位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次谈判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单位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单位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二十三）成交服务费

成交（中标）供应商应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陕西鸿源津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成交（中标）服务费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4,500.00元）。

账户名称：陕西鸿源津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2607 0650 0920 0268 77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解放路支行

（二十四）签订合同

1. 成交供应商应持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二十三）条或第（二十四）第 1 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二十五）其他

1. 谈判时，当报价超出预算限额或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或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若第三次报价仍超预算，采购单位又无力追加，谈判小组可宣布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

2. 拒绝商业贿赂

投标供应商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附件）编制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七、质疑与投诉

（二十六）质疑及投诉

1. 质疑

（1）投标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提出质疑的投标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

（3）潜在投标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供应商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4）投标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标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投标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人负责供应商质疑答复。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

②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陕西省安康中学

联系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育才路 94 号

联系电话：0915-3206818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鸿源天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南井街安怡大厦 1302 室

联系方式：0915-3116678 17709156783

邮 箱：3585168821@qq.com

2. 投诉

(1) 质疑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

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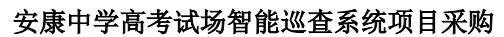
-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投标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一、采购内容：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

二、交货期：合同签订后5个日历天

三、质保期：叁年

四、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报价要求

1. 报价要求：谈判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包含本项目范围内的所有采购内容所需收取的全部费用。未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2. 项目采购预算: 170,000.00 元, 报价若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其报价将视为无效。

六、付款方法和条件:

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2. 投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3. 设备安装调试，经初步试运行合格后支付 90%；设备正常运行一年后支付 10%。

4. 费用支付: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及转账账号, 甲方通过转账方式予以支

付。

七、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中标单位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八、争议解决方法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如协商未果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主要条款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根据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采购方(甲方)：_____ 供货方(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遵守现行法律法规，按照自愿、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协议：

一、服务内容：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

二、技术质量要求：

1.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优先国家级；属于国家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的产品目录范围内的，必须提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书；所供产品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要求；

2. 乙方提交的服务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服务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3. 乙方应保证将服务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服务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4. 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三、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1. 乙方在合同生效的____个日历日内向甲方交付上述设备。

2. 乙方确保设备安全无损地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承担运费、保险费、税费等费用及设备的安装调试。

四、安装和验收：

1. 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乙方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____天内到达现场组织安装、调试，达到正常运行要求，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所需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总价格中。

2. 供应商应就设备的安装、调试、操作、维修、保养等对采购人维修技术人员进行培训。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能独立操作，同时能完成一般常见故障的维修工作。



3. 履约验收标准：如出现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的，以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为准。如采购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行业标准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如出现争议，在场验收人员无法确定的，委托第三方质检机构进行检测，检测费用由中标供应商垫付，最终验收标准以检测结果为准，如检测合格由采购人承担检测费用，如检测不合格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验收的主要依据如下：

- (1) 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
- (2) 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规范；
- (3)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4) 项目合同及其附件；
- (5) 其他相关文件资料

五、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本项目现场验收由采购人组织，中标供应商配合进行。

2. 项目验收：

(1) 验收标准：

①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人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项目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②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均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正品，相关标签明晰，证票齐全，包装完好，设备构造和设备功能正常，外观无划伤、裂痕、凹陷和破损，同时提供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配备完整；安装调试所需工具设施物料由供应商自备、运到现场，完工后搬走；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必须经采购人查验后方可启封。供应商应在供货同时向采购人提供所有有关本项目执行的技术文件。技术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或其他形式的文件资料，以确保采购人能够正确进行安装、操作、检查、维修、维护、测试、调试、验收和运作的需要的所有内容。

③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应答进行验收。

(2)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



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投标人和采购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①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②供应商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采购人；供应商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③如验收事项经供应商 3 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视作供应商不能交付产品且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采购人还可依法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④其他未尽事项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文件的规定要求及国家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3）验收主体：采购人

（4）验收时间：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或以中标供应商发出验收申请 15 日内组织）。

六、付款方式：

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投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3. 设备安装调试，经初步试运行合格后支付 90%；设备正常运行一年后支付 10%。

4. 费用支付：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及转账账号，甲方通过转账方式予以支付。

七、售后服务要求及质量保证：

1.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的有关规定，并完整地履行保证期内的免费现场维护服务承诺。

2. 在质保期内，乙方必须及时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部件。如果乙方收到甲方通知后，未在规定的响应时间内赶到现场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



施，但风险和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并从质量保证金中抵扣。

3. 在质保期内，如发现产品有其他潜在的缺陷及乙方使用了不符合标准要求或不符合投标书承诺的原材料、零部件、外购件，甲方有权退货或向乙方索赔。

4. 在质保期头___个月内，如产品有严重制造质量的问题或质量缺陷，乙方应免费予以更换；在质保期内，如同一产品出现三次质量问题，乙方需免费予以更换，以保证甲方正常运行。

5. 产品的免费质保期为___年自设备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算。在免费质保期内，乙方履行保修义务应免收材料和人工等一切费用；免费质保期满后，乙方履行保修义务只收取人工费。

八、不可抗力：

甲、乙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中标单位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十、争议解决方法：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如协商未果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它约定：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 乙方指定专人作为本次项目的负责人、对接人和联络人，负责与甲方协调、沟通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的相关事宜，并作为乙方指定接收甲方法律文书、函件、通知等内容的专职负责人，如该指定专人发生变更、乙方应在发生变更后三日书面通知甲方，



未书面通知的由此造成的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被授权代表：（签字）

2025 年 月 日

2025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

二、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5 个日历天

三、质保期：叁 年

四、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采购清单如下：

智能监考系统报价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26-50 考场）1 个						
1	智能监考平台	国产	1、数据同步：支持从上级平台拉取考试任务、场次、机构分析服务器数据、机构摄像头通道数据、通道分析子任务数据。 2、智能分析服务器：支持新增设备，支持批量导入；支持查看设备在线状态。支持关闭、重启分析服务。可同时接管多台智能分析设备。 3、摄像机：支持新增设备，支持批量导入。 4、教室管理：支持批量导入，新增考场。显示教室编码、教室名称、教室别名、学生数量、已绑定摄像机、更新时间；支持对教室绑定摄像机，支持修改，删除教室。 5、AI 能力对接：支持更新分析服务器模型，通过从 AI 中台拉取或者从本地上传模型。 6、数据推送：支持向 AI 中台推送审核正常数据，审核异常数据。 7、录像任务：支持新增任务，支持配置任务，修改，删除。支持查看任务详情，支持查看录像文件分析进度。支持通过导入记录查看分析结果。支持对常用的 mp4、mkv 等视频格式进行分析，支持考场视频录像 H264/H265 编码文件分析处理。 8、考试任务：支持新增任务，支持配置任务，修改，	1	套	



		删除。支持用户将考场的摄像头终端或硬盘录像机接入智能巡查分析服务器。支持查看任务中每个教室的分析详情，每个教室的分析任务支持开启和暂停。 9、定时任务：支持管理向分析服务器推流的频率，向平台推送分析结果的频率以及管理检测分析服务器心跳的频率，支持设置向上级推送审核结果、分析结果的能力。 10、结果列表：支持查看录像任务和实时任务分析结果。实时任务支持查看教室名称、摄像机名称、行为名称、学生人数、分析人数、分析状态、分析时间。支持查看每个教室分析任务详情，包括行为名称，分析设备名称、检测时间、考场照片、考场动态、平台审核、考场上报。 11、录像任务结果支持查看文件名、文件路径、行为名称、分析人数、分析状态、分析时间。支持每个文件分析出来的所有异常行为详情，包括行为名称，分析设备名称，检测时间，考场照片，考场动态。 结果统计：支持按照场次统计每个场次试卷收发情况，监考员异常情况，考生异常行为总数，环境异常总数。 12、数据总览：显示每个考场里面考生异常数量，监考员异常数量，收发卷异常数，考场环境异常数。支持查看异常结果视频和异常行为截图。 13、智能巡查：实时监控页面支持 1, 4, 9 画面切换，显示实时视频流，每个监控画面支持显示网速，最新的异常行为，异常行为包括异常行为名称，发生时间，查看详情。支持显示异常统计。待审核异常详情界面显示当前考场，异常行为，发生时间，异常行为片段，异常行为截图，支持点击确认正常行为，异常行为，支持查看本考场所有异常行为，包含待审核，审核异常，审核正常，并统计待审核，审核异常，审核正常数量。 14、智能监考：支持统计可疑行为、审核正常行为、审核异常行为、考场处理行为；支持查看异常行为图像，支持查看异常行为图像，异常行为录像支持查看 20s 的短视频。视频长度可以自定义设置，最大支持 20s。支			
--	--	--	--	--	--



			持按照场次，行为类型筛选数据。			
2	系统 平台 服务 工作 站	国产	1、品牌要求:非 OEM 产品，自主研发。 2、机型:机架式 3、处理器:配置≥ 1 颗 C86 处理器，每颗 CPU 核心数≥ 8 核，每颗 CPU 主频$\geq 2.8\text{GHz}$ 4、国产处理器证明:提供国产 C86 处理器原厂证明函； 5、内存:配置$\geq 32\text{GB}$ DDR4 RDIMM 内存，支持≥ 4 个内存插槽，最高容量可支持 256G，支持内存 ECC 保护、内存镜像、内存热备 6、硬盘:配置 2 块 4T SATA 硬盘，支持≥ 4 个 3.5 寸或 2.5 寸热插拔 SAS/SATA/SSD 硬盘； 7、硬盘控制器:配置独立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0/1 8、网卡: 双口千兆网卡，支持 NCSI、网络唤醒，网络冗余，负载均衡等网络高级特性 9、显卡: 可扩展 1 张显卡 10、SD 卡:主板支持 1 个 SD 卡槽，可实现存储 BMC 日志； 11、风扇:配置≥ 4 个热插拔高速系统风扇 12、电源: 配置单电源$\geq 250\text{W}$ 13、BIOS 中文界面:支持 BIOS 中英文界面，并提供截图证明 14、故障诊断:黑匣子日志、故障截屏、开机自检代码，有效判断分析软硬件故障 15、系统维护:支持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远程开机、关机、重启、虚拟设备挂载等操作；实时监控服务器内部关键部件运行状态和温度信息，CPU、内存、硬盘、风扇、电源、扩展卡； 16、服务:3 年原厂整机质保	1	台	
3	智能 分析 平台	国产	1、峰值算力: 可同时进行 25 路高清视频解码与智能分析； 2、符合《考场和保密室实时智能分析异常行为处置基本要求（暂行）》处置要求。	2	台	



		3、视频接入：支持巡查视频接入，支持 20 路考场实时视频接入； 4、支持接入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的摄像机视频流； 5、分析能力：支持《国家教育考试考务管理人工智能识别分析异常行为分类参考》中的 44 种异常行为进行智能分析，覆盖考试个人异常行为、考生群体异常行为、监考员异常行为、保密室异常行为，包括考生提前作答、左右偏头、群体举手、群体起立、监考员提前发卷、监考员少于两人、保密室试卷清点环节告警等异常行为。 6、支持“告警级别”管理，至少分为“红色告警”、“黄色告警”的异常行为； 7、支持对考场内人数数据进行分析，支持对接入的考场进行轮询分析； 8、支持新增考试任务，支持配置任务，修改，删除。支持查看任务中每个教室的分析详情，教室名称、摄像机名称、行为名称、分析人数、分析时间、分析状态、渲染状态，每个教室的分析任务支持开启和暂停。支持显示分析状态，支持查看分析异常原因。实时分析任务支持自动开始分析； 9、支持管理向分析服务器推流的频率，向平台推送分析结果的频率以及管理检测分析服务器心跳的频率，支持设置向上级推送审核结果、分析结果的能力；支持查看实时任务分析结果。实时任务支持查看教室名称、摄像机名称、行为名称、学生人数、分析人数、分析状态、分析时间。支持查看每个教室分析任务详情，包括行为名称，分析设备名称、检测时间、考场照片、考场动态、平台审核、考场上报； 10、支持按照场次统计每个场次试卷收发情况，监考员异常情况，考生异常行为总数，环境异常总数； 11、支持显示每个考场里面考生异常数量，监考员异常数量，收发卷异常数，考场环境异常数； 12. 支持查看考生异常，监考员异常，收发卷异常，考场环境异常中所有异常行为信息，包括行为名称，所			
--	--	--	--	--	--



		在考场，检测时间，审核人，审核时间，查看详情。详情支持查看异常结果视频和异常行为截图； 13、支持开启更新/关闭更新，开启更新后，前端更新后端推送的分析结果数据，关闭更新后，前端不更新后端推送的分析结果数据； 14. 支持实时视频分析，支持查看统计可疑行为，审核异常，审核正常数据统计。支持查看异常行为图像，异常行为录像，支持查看 20s 的短视频； 15、支持更新模型，支持从 AI 中台拉取或者从本地上传模型两种更新方式； 16. 内置智能视频分析嵌入式算法软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17、含 25 路“智能视频分析嵌入式算法软件 V3.0”授权。无缝接入学校巡查系统摄像机。			
--	--	---	--	--	--

六、特别说明及特别要求：

1. 特别说明：本系统必须与原有的高考视频巡查对接，流畅获取视频图像，能与省平台对接，快速上传获取的图像。为保证高考时有正常使用，中标单位在签定合同前必须进行测试。测试标准：4 小时内必须连通省市校平台，并用能通过最少一个试场的图像进行模拟 AI 分析。（须写承诺书，格式自拟）

2. 特别要求：各投标企业应提前准备该采购内容的软硬件设备，中标后 4 小时内进行现场联调测试。如果因供应商虚假响应而无法联调测试，所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全部负责，我校并将提请财政部门纳入诚信黑名单。（须写承诺书，格式自拟）

注：如果没有以上特别说明承诺书和特别要求承诺书，视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性审查不合格。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SXHYFSZC-2025-05-1

正（副）本

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 系统项目采购

谈判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 谈判响应函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 投标报价表
- 四 投标分项报价表
- 五 商务响应偏离表
- 六 技术响应偏离表
- 七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八 谈判方案说明
- 九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 十 供应商近 3 年业绩有关证明材料
- 十一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 十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十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十五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注：投标企业应按以上内容编制带页码的详细目录，投标文件内容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



一、谈判响应函

陕西鸿源津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招标采购服务的谈判邀请函____（项目编号）____，
签字代表____（姓名、职务）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
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U盘____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谈判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谈判总价为____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谈判总价）____。

2. 我们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 90 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 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谈判报价的谈判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6. 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详细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本证明书供应商必须提供。

2、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须与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的内容一致。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会无需提供)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法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法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国徽)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身份信息)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三、谈判报价表

项目名称	安康中学高考试场智能巡查系统项目采购
项目编号	SXHYFSZC-2025-05-1
谈判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日历天)	
质保期(年)	
备注	

注:

1. 本表价格应按投标总价填写, 同时应保证投标文件的正、副本中仍有此表且一致;
2.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 与本项目有关的直接费用、间接费用、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交货期”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日历天);
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 表格栏为空, 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内容	收费（元）	备 注
	合计		

注：

- ① 本投标报价依据谈判文件的有关条款进行编制；
- ②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③ 如中标，本表内容将作为采购人验收、查找内容之一；
- ④ 不得改变格式，可自行添加分项报价内容。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要求	供应商应答	响应/偏离	说明

注：

1. 供应商须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 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的风险；
3.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	投标文件配置、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说 明

注：

1. 如有漏报、瞒报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性能指标等，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偏离度：

如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正偏离”；

如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填写“无偏离”；

如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负偏离”。

2. “响应文件响应条款”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审环节发现该项与响应文件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审计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公司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单据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自成立后至今连续缴存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个月的可不提供）；

(5)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后附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截止时点为招标文件发出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合格供应商；

(7) 书面声明：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自行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自行划分，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
-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 (10) 提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



八、谈判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

1.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总体纲要方案;
2. 商务响应说明;
3. 整体服务计划;
4. 项目组织和人员配备;
5. 服务承诺;
6.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问题。

注：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投标方案由供应商自行编写，无具体格式，参照响应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与服务要求》进行编制投标方案。如果未按上述要点的顺序编写或有缺漏的，不构成无效响应。



九、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格式自拟)

注: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为本项目管理人员、服务及售后服务工作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便于评标小组予以综合评定。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供应商近 3 年业绩有关证明材料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说明：

1. 提供自 2022 年 01 月至今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类型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
2. 后附合同复印件；
3.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一、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 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请各位投标商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没有则不提供。供应商声明函将随结果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申明，并对申明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十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的，提供产品列入“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的复印件（该页包含制造商或企业名称或申请单位名称、规格型号、有效期截止日期等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2）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的“环境标志产品”。

注：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